

粤港保护知识产权合作专责小组第七次会议

粤港知识产权交流合作的进展

1. 继续在粤巡回举办「知识产权与中小企业发展」研讨会

为提高粤港两地中小企业对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和管理能力，粤港双方于 2008 年 3 月底联合在汕头市举办「知识产权与中小企业发展」研讨会。粤港两地政府知识产权部门代表在研讨会上介绍了内地和香港的知识产权制度和政策，两地知识产权专家就内地企业进军海外市场的知识产权保护、以知识产权创造财富及开拓内地商机等主题发言。研讨会共有超过 350 人参加。

2. 透过宣传教育鼓励两地的企业到对方申请、注册知识产权

广东省于 2007 年 9 月推出了香港专利申请的资助办法，资助广东省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申请包括香港的境外专利。每项获授权的香港标准专利，均可获得人民币 2,000 元的资助。香港特区知识产权署将继续与广东省不同城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局合办商标专题讲座，介绍香港特区的知识产权保护概况、商标的注册和保护、商标注册与公司注册的分别等。粤港双方透过不同方法，鼓励企业和公众人士分别在两地申请注册其知识产权。

3. 继续深入开展粤港两地「正版正货承诺」计划

粤港双方一直致力在两地共同推进「正版正货承诺」计划。2008 年粤港双方共同制作了全新一辑「正版正货承诺」计划公益广告片、海报及相关纪念品，加大对计划的宣传效果和支持力度。有关广告已于 2008 年 4 月至 6 月期间在两地播放。该公益广告相关纪念品亦安排在香港及内地的展览会和不同宣传渠道派发，藉以增强消费者对零售商的信心，提高零售商的商誉，以及引导消费者购买正版货。

此外，粤港双方已把参与「正版正货承诺」计划的商家和企业名单等资料上载至双方网站新增设的「粤港知识产权合作」专栏，藉以增加活动的透明度及加强管理效果。

港方更邀请了香港的发标贴机构代表及广东省参与计划的 8 个城市代表，共同参与将于 2008 年 7 月 19 日在香港举行的庆祝「正版正货承诺」计划成立十周年庆典，以及粤港双方倡导单位代表的交流活动，让各参加

者分享支持、管理及推广计划的心得。

4. 继续开展粤港两地知识产权专业人士的知识产权交流和培训计划

2007年12月，由香港特区知识产权署、创新科技署、政府资讯科技总监办公室、香港多间大学，以及香港数码港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组成的代表团一行19人，考察观摩了广东省内有关大学及科研机构在技术转移及科技研究方面的工作。2008年1月，广东省知识产权局组织省内高校及研究所代表19人访港，共同探讨技术转移的空间、面对专利授权的挑战及分享成功把专利技术推向市场的经验。透过高校及科研机构的交流活动，让粤港双方的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对多方面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加深了解。详尽的交流情况报告已上载知识产权署网页。

5. 继续完成「粤港两地公司注册与注册商标的关系与现况」调研报告

此调研活动的目的是就粤港两地公司注册与注册商标的关系与现况，调查与研究该类情况的表现形式和原因，预计完成调研报告有助了解两地的公司注册及商标注册制度，双方更可就报告内容进一步制定宣传推广方案。

6. 继续「粤港两地知识(创意)产业发展现状」调查研究，藉以探讨如何推动两地知识(创意)产业发展

华南理工大学已完成广东省方面的研究报告初稿，并将继续开展香港特区的知识产业发展现状调研。

7. 持续推进两地民间知识产权机构的交流

粤港两地政府继续发挥引导作用，不断推进两地知识产权民间组织之间的交流与合作。粤港双方将继续邀请两地民间组织，如香港贸易发展局、香港工业总会、香港生产力促进局、广东专利代理协会、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会等机构，参与在两地举办各类型的讲座、研讨会，藉以加强彼此合作和交流。

8. 继续加强粤港跨境知识产权案件协作处理机制，促进两地共同打击跨境侵权活动

粤港保护知识产权合作专责小组成立后，两地的知识产权执法单位继续致力完善两地间的合作机制，以联手打击跨境侵权活动。粤港双方于2007年9月20日于广州召开了「进一步加强粤港知识产权情报分享机制座谈会」，双方讨论在现有跨境知识产权案件协作处理机制基础上，确立一套

更有效及直接的讯息通报和协查制度。在执法合作方面，两地海关去年度(2007年6月至2008年5月)在各陆路口岸共举行了4次联合执法行动，共查获侵权案件26宗；双方交换了情报讯息共72条。

9. 持续推行知识产权教师交流计划，以加强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交流

就如何透过学校教育加深学生们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和尊重，广东省知识产权局组织广东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教师等一行6人于2008年1月赴港，观摩香港知识产权署举办的「学校知识产权导师计划」培训课程。是次活动增进了双方在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方面的交流与沟通。

10. 加强企业对知识资本管理概念的认识

粤港双方分别于2008年4月和5月在香港和广州合办「知识资本管理」讲座，让两地共250名中小企业、知识产权业界代表和高校生更透彻了解知识资本管理概念，从而更有效管理企业的知识产权。

11. 持续推进两地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的交流

粤港双方于2008年6月在深圳市举办了粤港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圆桌会议，旨在提供一个交流平台，让两地知识产权业界人士讨论共同关注的问题，并探索合作的空间。由于圆桌会议反应热烈，粤港双方计划再次举办知识产权中介机构交流活动，藉以提升两地知识产权专业服务的水平。

12. 增设及持续更新「粤港知识产权合作」专栏

粤港双方将不断更新、充实在各自网站新增设的「粤港知识产权合作」专栏，透过网站发放最新的合作资讯，让外界更紧贴粤港知识产权合作的动向。

13. 利用会展加深企业和公众人士对两地知识产权制度的认识

粤港双方一直致力鼓励企业分别在两地申请注册其知识产权。广东省知识产权局与香港特区知识产权署共同于2008年7月初在香港举行的「香港国际专利授权展」参展，并计划于2008年年底前共同在广东省大型的展览会参展，透过于展览场内展示和派发两地知识产权制度的资料，以及派员在场内为企业代表和公众人士即时解答申请注册的问题，加深企业和公众人士对两地知识产权注册制度的认识。